

证券代码：601997 证券简称：贵阳银行 公告编号：2021-018
优先股代码：360031 优先股简称：贵银优 1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3 元人民币（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综合考虑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规划和持续满足资本充足率监管要求等多方面因素，本年度公司拟分派普通股现金红利总额为 1,096,859,422.8 元（含税），占公司 2020 年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19.39%。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法规的前提下，每一年度实现的盈利在

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可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 2020 年度会计报表，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54.79 亿元，加上账面未分配利润 155.39 亿元（上年结余未分配利润 158.04 亿元，因发放优先股现金股利减少未分配利润 2.65 亿元）后，本次可供分配利润为 210.18 亿元。在上述条件下，公司拟分配方案如下：

1. 按当年净利润 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48 亿元；
2. 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有关规定，按照年末风险资产余额的 1.5%差额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4.56 亿元；
3. 以普通股总股本 3,656,198,076 股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3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96,859,422.8 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上述分配方案分配的现金股利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56.57 亿元的 19.39%，分配现金股利总额较 2019 年度增长 9.92%。公司本年度现金股利分配方案主要基于如下考虑：一是顺应资本监管趋势要求，进一步增强风险抵御能力；二是公司正在加快推进转型发展，适当留存利润以补充核心一级资本，保障内源性资本的持续补充，有利于加快战略转型，推进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三是有利于持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为投资者提供更好更合理的长期回报。

分配预算执行后，结余未分配利润 189.17 亿元主要用于补充核心一级资本，以提升公司风险抵御能力和价值创造能力，推进全行战略转型，助推全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保障内源性资本的持续补充以支持银行业务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增强风险抵御能力，同时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要求，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 2020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利润分配政策，综合考虑了可持续发展、监管部门对资本充足的要求以及平衡股东短期和中长期利益等因素，且制定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特此公告。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